

2010

# 2010年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指引

# 目 录

## 专题研究

|    |                        |
|----|------------------------|
|    |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指引专题研究报告      |
| 1  | 1.1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概述        |
| 1  | 1.1.1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背景介绍    |
| 2  | 1.1.2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现状      |
| 7  | 1.2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模式分析      |
| 7  | 1.2.1 中外合资人民币基金        |
| 12 | 1.2.2 外资设立纯人民币基金       |
| 19 | 1.2.3 中外合作平行基金         |
| 20 | 1.3 外资注册人民币基金基本流程及各地对比 |
| 20 | 1.3.1 注册基本流程梳理         |
| 23 | 1.3.2 现行监管制度分析         |
| 24 | 1.3.3 各地人民币基金注册条件对比    |
| 26 | 1.4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的税收政策     |
| 26 | 1.4.1 不同组织形式的人民币基金税收政策 |
| 28 | 1.4.2 各地方税收政策          |
| 30 | 1.4.3 各地方其他优惠政策        |
| 33 | 1.5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的税收政策     |
| 33 | 1.5.1 外汇管理的基本框架        |
| 34 | 1.5.2 不同模式的资本金结汇       |
| 35 | 1.5.3 外国投资者的利润、股息、红利汇出 |
| 36 | 1.6 问题及建议              |
| 36 | 1.6.1 问题               |
| 37 | 1.6.2 建议               |
| 39 | 附录一 办理外商投资创投企业审批指引     |
| 45 | 附录二 北京市基金型企业及管理型企业设立程序 |
| 46 | 附录三 外商投资创业投资企业情况备案表    |

## 发行人

创办人暨首席执行官 倪正东

## 报告撰写

分析师 段宁宁 林婉婷

## 版面设计

美术编辑 夏 玮

## 研究联系

86-10-84580476 转 8073  
xinghuaifu@zero2ipo.com.cn

## 销售联系

86-10-84580478 转 8070  
zhangjiayuan@zero2ipo.com.cn

## 清科集团客户服务热线

400-600-9460

#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指引

## 图 目 录

|            |                                       |    |
|------------|---------------------------------------|----|
| 图1.1.2.1.1 | 2007-2010Q2中国VC/PE市场人民币基金和外币基金募集情况对比  | 3  |
| 图1.1.2.1.2 | 2007-2010Q2中国VC/PE市场人民币基金和外币基金投资情况对比  | 4  |
| 图1.1.2.1.3 | 2007-2010Q2中国VC/PE-Back企业境内外IPO退出情况对比 | 5  |
| 图1.2.1.1.1 | 设立中外合作非法人制人民币基金结构图                    | 9  |
| 图1.2.1.2.1 | 设立公司制中外合资人民币基金结构图                     | 10 |
| 图1.2.2.1.1 | 设立公司制纯人民币基金模式结构图                      | 14 |
| 图1.2.2.2.1 | 设立有限合伙制纯人民币基金结构图-模式1                  | 15 |
| 图1.2.2.2.2 | 设立有限合伙制纯人民币基金结构图-模式1（续）               | 16 |
| 图1.2.2.2.3 | 设立有限合伙制纯人民币基金结构图-模式2                  | 17 |
| 图1.2.2.3.1 | 设立信托制纯人民币基金模式结构图                      | 18 |
| 图1.2.3.1   | 设立平行基金模式结构图                           | 19 |
| 图1.3.1.1   | 外商投资创投、创投管理企业设立登记注册商事登记流程图            | 21 |

## 表 目 录

|            |                                     |    |
|------------|-------------------------------------|----|
| 表1.1.2.2.1 | 2008年外资创投及私募股权投资机构在华设立人民币基金（部分）一览表  | 5  |
| 表1.1.2.2.2 | 2009年外资创投及私募股权投资机构在华设立人民币基金（部分）一览表  | 6  |
| 表1.1.2.2.3 | 2010年外资创投及私募股权投资机构在华设立人民币基金（部分）一览表  | 6  |
| 表1.2.1.1.1 | 设立中外合作非法人制创投及私募股权人民币基金各项规定          | 8  |
| 表1.2.1.2.1 | 设立公司制中外合资创投及私募股权人民币基金各项规定           | 10 |
| 表1.2.1.3.1 | 设立有限合伙制创投及私募股权人民币基金各项规定             | 11 |
| 表1.2.2.1.1 | 外资设立公司制纯人民币基金各项规定                   | 13 |
| 表1.2.2.3.1 | 外资设立信托制纯人民币基金各项规定                   | 18 |
| 表1.3.2.1   | 各地创投基金及管理团队备案情况（截至日期:2009年四季度）      | 24 |
| 表1.3.3.1   | 北京、上海、天津、深圳、重庆创投暨私募股权投资机构设立条件       | 25 |
| 表1.4.2.1   | 北京、上海、天津、深圳、重庆私募股权行业个人所得税及企业所得税政策对比 | 29 |
| 表1.4.3.1   | 北京、上海、天津、深圳、重庆创业投资暨私募股权投资其他优惠政策     | 30 |



#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指引专题研究报告

## 1.1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概述

面对中国股权投资行业的高速发展以及其远高于欧美成熟市场的投资回报，清科研究中心观测到越来越多的外资创投暨私募股权投资机构正在加快其参与设立人民币基金的步伐。除了能够分享到中国市场迅猛发展过程中所带了的资本收益，对于外资来讲更重要的是在中国股权投资市场人民币基金与外币基金平分秋色的新格局下，如何快速提升自身的综合竞争力，成为能够“两条腿走路”的全能型投资机构。

### 1.1.1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背景介绍

我国创业投资的发展历程与政府主导的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相同步，政府有关创业投资的政策法规与制度设计都对我国创投行业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而同时，中国创业投资的实践活动也相应地推动着政策层面的调整。早在1995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中，强调要“发展科技风险投资事业，建立科技风险投资机制。积极吸收海内外资金支持科技事业”；1998年下半年以后，受全球网络经济影响和国家鼓励性政策的指引，中国本土创投进入实质性发展阶段，同时外资基金也试探性地向中国进军。

早期，外资创投暨私募股权投资机构（简称“VC/PE”）在中国多是采用“红筹模式”，以离岸公司为平台、以离岸地法律为依据，绕过了境内监管，并在境外资本市场上市融资，因而成为中国民企极为拥护的募资、上市方式，被频繁采用。2006年国务院六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简称“10号文”）之后，中国企业通过“红筹模式”进行海外上市的渠道受到限制，外资VC/PE基金两头在外的运作模式也大受局限。此后，外资开始了在中国境内设立人民币基金的回归之路。

另一方面，中国VC/PE行业也正在逐步走向国际化。2003年，相关部门发布了《外商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规定》（简称《管理规定》），对外资创投在设立、运作、监管等方面做出详细的规范，使得外资创投机构进入中国有法可依。2006年7月14日，商务部颁布了《外商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办法》（简称《管理办法》），向全社会征求修订意见。与《管理规定》相比，《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在外商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简称外资创投）的设立和登记，出资及相关变更以及经营管理的规定方面作了较大改动，在细节制定和语言叙述上均向《创业投资企业管理暂行办法》靠拢，对外资创投的管理更加符合国际惯例，管理可操作性更强。

在组织形式方面,《管理规定》明确指出“创投企业可以采取非法人制组织形式,也可以采取公司制组织形式”,其中,非法人制的创投基金在债务承担、出资方式以及利润分配等方面都接近于有限合伙制的形式;2009年12月初,国务院发布的《外国企业或者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工商总局发布的《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登记管理规定》自2010年3月1日起开始实施,使中外合伙企业成为可能。因而,目前本土和外资创投机构采用国际上通行的公司制、有限合伙制和信托制等组织形式均不存在法律障碍。

在可投资行业方面,对于外资创投,《管理规定》指出“创投企业境内投资比照执行《指导外商投资方向规定》和《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的规定。”《指导外商投资方向规定》(2002年)将外商投资行业分为鼓励类、限制类和禁止类三类,而《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则对具体的细分产业作出规范。相关可参考的法律文件包括《指导外商投资方向规定》(2002年)、《鼓励外商投资高新技术产品目录》(2003年)、《鼓励外商投资高新技术产品目录》、《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5年)、《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等。

在税收优惠方面,2003年6月6日国家税务总局专门出台了《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创业投资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3]61号)。作为《外商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规定》的配套政策,这一政策的出台给予了外商设立的创业投资机构明确的税收优惠条件,将有利于吸引外资,特别是机构投资者进入我国创业投资行业,从而扩大对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力度。

中国有关VC/PE投资政策环境的这一系列发展,加上全球金融危机后中国经济向世界给出的惊喜数据,以及创业板推出,中国股市的高市盈率诱惑和证券市场融资能力扩大,使得许多外国基金管理人将目光投向了巨大的潜在投资机遇,开始积极探讨在中国大陆设立人民币基金的操作模式。

### 1.1.2 外资设立人民币基金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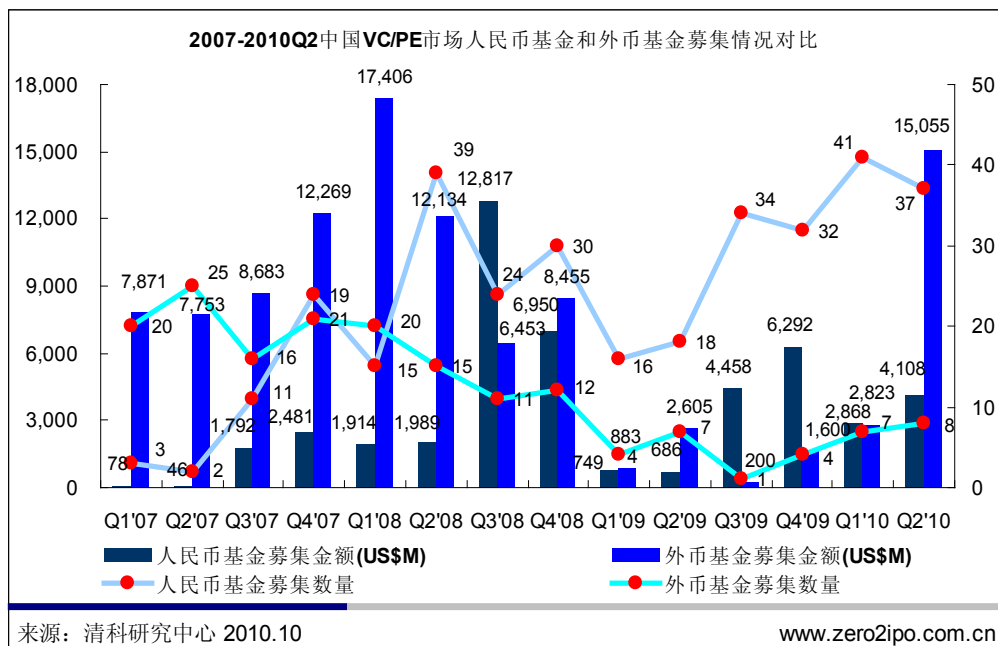
近年来,国家和各级政府频出新政力争突破困扰人民币基金发展的政策壁垒、以各地政府引导基金为代表的政府财政大规模牵头引导VC/PE投资、以社保基金为代表的大型机构投资者提升了对VC/PE基金投资的资产配置比例以及2009年中小板IPO重启和创业板的开闸打通了人民币基金境内退出渠道等重要因素的刺激,人民币基金表现相当抢眼,俨然成为中国VC/PE市场的中坚力量。

#### 1.1.2.1 中国VC/PE市场人民币基金发展追踪

根据清科研究中心的数据,近年来,人民币基金募集以较强的竞争优势快速赶超外币基金,包括2010年第一季度仍是在新募基金数和募资总额双双高于外币基金。但总观2010年上半年,外币基

金强势反弹，尽管在新设基金个数上远不及人民币基金，但从募资总金额来看，重夺其领先地位。（见图1.1.2.1.1）

图1.1.2.1.1 2007-2010Q2中国VC/PE市场人民币基金和外币基金募集情况对比



从投资案例来看，对比人民币和外币的历史投资情况，外币投资一直主导着中国VC/PE市场，而2008年三季度是一个分水岭，人民币投资总金额与外币投资差距缩小。而进入2010年，一方面金融危机以来美元基金投资谨慎，外币基金存续一定资本量，另一方面新一轮美元基金募集正在增加，因此上半年外币投资不再沉寂，投资案例数共计149笔，略低于人民币投资；但从投资金额的角度来看，外币基金以20.33亿美元的投资总额较人民币投资具有一定优势。（见图1.1.2.1.2）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_16510](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_16510)

